



鸚鵡洲长江大桥（水彩画）

张敏耀作

生命旅途中的最美驿站

□周思明

迁徙，是指动物或人类因为各种原因而离开原地，向其他地方移动或迁移到其他地方的行为。在古代，人们常常因为天灾、战乱或者其他原因而被迫离开家园，寻找新的生活。在现代社会中，迁徙的意义也在不断演变。改革开放以后，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越来越多的内地人选择离开家乡，到经济发达的南方城市去追求更好的生活。此时此刻，迁徙所代表的不仅是地理上的移动，更是精神上的启蒙。

东汉古诗云：“胡马依北风，越鸟巢南枝。”父辈非胡马，造化乃使然。20世纪70年代初，身为萍乡人的父母，于其平凡人生旅程中，从江西迁徙北京，又从北京迁徙河北，复从河北迁徙湖北。途经武昌时需转车。恰有一亲戚，在武昌一家国企工作。除却父亲，家人均未光顾过武汉，借转车之机，在亲戚家逗留数日，以便一睹江城风采。久住北方矿区的我，一俟目睹武汉这个巨无霸庞然大物，眼前顿时一亮，整个人仿佛坠入一个不真实的梦幻中。殊不知，此次与武汉的初次见面，就埋下了我与它缘分的伏笔。

遇见雄奇大武汉

自20世纪70年代初至今，我曾多次到过武汉，对这个超大城市，有着深刻的感受。

武汉的城市魅力，植根于它不可复制的地缘文化基因。长江和汉水在此交汇，龟蛇二山隔江对峙，“两江锁三镇”格局可谓独一份儿。驰名遐迩的黄鹤楼雄踞蛇山之巅，俯瞰“孤帆远影碧空尽”的壮阔江景；两江交汇处的龙王庙，见证着千年商船在此中转、万邦货物于此流通的繁荣景象。站在杨泗港长江大桥上远眺，万吨巨轮穿越双层桥体驶向大海，桥下江豚跃出水面，划出优美弧线。这座超大城市的实力，既体现在GDP的经济报表上，亦流淌在长江水抑扬顿挫的韵律里。武汉，如同一本厚重的典籍，每一页都写着追求卓越的密码，等待世人的破解和品读。“一线贯通、两江交汇、三镇鼎立”，赋予和凸显武汉“九省通衢”的交通优势，更孕育出开放包容的城市性格，接纳着南来北往的追梦人。

深厚的文化积淀，是武汉的精神根基。东湖磨山的楚天台内，编钟古乐奏响《离骚》遗韵，青铜器皿上的蟠螭纹诉说着“楚虽三户，亡秦必楚”的刚烈风骨。湖北省博物馆的曾侯乙编钟，以2400年前的精湛工艺，彰显着荆楚先民的科技智慧；而武昌起义纪念馆的红砖拱门，则铭刻着“敢为天下先”的革命精神。这种文化底蕴在当代依然鲜活：汉口老租界的欧式建筑与江汉路的民国骑楼相映成趣，户部巷的热干面香气与昙华林的艺术咖啡香交融碰撞，传统与现代在此达成奇妙平衡。

武汉的城市实力，体现在它跨越世纪的产业韧性。清末民初，“汉阳造”步枪武装了中国近代革命；今日光谷，光纤光缆产量占全球25%，激光设备市场份额稳居全国第一。在汉正街的智能物流仓库里，机械臂精准分拣着发往全球的商品，取代昔日“天下第一街”的肩挑背扛；武汉经开区的新能源汽车工厂，每分钟就有一台整车驶下生产线，赓续着这座城市的工业发展荣光。产业升级的背后，是80余所高等院校、80余名两院院士的智力支撑——当珞珈山的樱花与光谷的芯片交相辉映，这座城市正奏响着“科教兴市”的新时代激昂旋律。

最生动的江城景观，则藏在市井烟火细节之中。户部巷作为“汉味小吃第一巷”，繁华早点摊群经年不衰。“早尝户部巷，宵夜吉庆街”成为了市民口中的美谈。我曾目睹户部巷的大厨，用铜勺在热干面里麻利地“掸”上芝麻酱，金黄的豆皮在鏊子上鼓起蜂窝状的气孔，升腾的热气中也升腾着生活的希望。我也曾来到傍晚的江滩，欣赏民间艺人在长江大桥下演奏《洪湖水浪打浪》，孩子们踩着滑板在广场自由畅快地游玩，江风裹挟着江汉关的钟声，将不同代际的武汉人编织进同一幅鲜活生动的生活画卷。

武汉是英雄的城市。它是辛亥革命发源地。1911年10月10日，武昌起义成功，武汉成为革命中心，这场起义最终推翻了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1938年武汉保卫战，中国军队与日本侵略军在武汉展开一场大规模战役，击败日军速战速决的狼子野心，使抗日战争进入战略相持阶段。1998年长江特大洪水没有吓倒英雄的武汉人民，他们奋起抵御，严防死守，最终获胜。2020年新冠疫情暴发，武汉人民团结一心，为全国疫情防控作出巨大贡献。这些

历史事件和市民精神风貌，共同铸就了武汉英雄的城市形象。

从美学角度看，武汉与古希腊学者朗吉努斯对“崇高”概念的定义颇为吻合。朗吉努斯认为，自然界的美有两种，一是“优美”，依据美学家王朝闻的解释，即柔和、清新、秀丽、细腻、圆润；二是“崇高”，其风格体现在生动、热烈、强劲，在体积、力量、气势等方面，能够唤起震撼的感觉。显然，武汉属于后者。武汉的宏大、雄奇、热烈、强劲，正如孙中山先生当年预言：“未来在世界上鼎足而立的三大都会应该是纽约、伦敦、武汉。”

我多次接触武汉，尤其是在华师教研三年，改变了我的气质和个性，精神境界也恢廓了许多。这是大城市和大学赋予一个普通人的精神红利。

邂逅秀美桂子山

武汉的雄奇令人敬仰，而桂子山华师校园的秀美，则让我感到亲切。

大学毕业后，为能拓展自我人生格局，我决定报考研究生。

1989年9月1日上午，坐了一夜火车，大包小包手提肩扛的我，沐浴金色霞光，像刘姥姥进大观园，带着陌生新奇而又激动的心情，走进桂子山华师校园。路过中文系大楼时，早已等候在那里的导师黄曼君先生一眼便认出了我，脱口喊出我的名字，这让我倍感亲切。黄老师嘱我先把东西归置到宿舍，然后去系办公室找他。与此同时，几名早就守候在路边的热情有加的男女大学生，面带笑容出现在我面前，“同学，需要帮忙吗？”轻柔亲切的询问，如同久别重逢的亲人，顿时打消我的陌生感觉。一名漂亮女生直接夺下我手中的行李，步履轻盈地朝研究生宿舍楼走去。

华师之秀美，有杂花生树、欢声笑语的桂子山校园为证。春季，阳光洒下斑驳的影子，梔子树新叶在微风中摆动。大自然的生机在每一片叶尖跳动。每天早晨，朝霞普照，莘莘学子成群结伙，有说有笑，去大教室、去图书馆、聆听教授讲课，接受知识洗礼。夏日的桂子山如清凉港湾。高大茂密的乔木遮天蔽日，树下是学子们读书的身影。沙沙的翻书声，与树叶的摩挲声同频共振，编织成一曲和谐旋律。秋意渐浓时，各种花卉如繁星坠落人间，姹紫嫣红，芬芳弥漫，那香气，是桂子山的味道，钻进“山中人”的心房。校园甬道上，映现着园丁们皓首穷经的身影。他们以蜡烛之火，照亮学子们的求学之路。在冬季，桂子山并不萧瑟。但见梅亭之畔，寒梅傲雪，诉说着学子苦读故事。他们穿梭其间，脚步匆匆，心中满是成才热望。桂子山的一草一木、一鸟一虫，都见证着岁月的流转。春雨中的脚步，夏日下的幽思，秋月下的浮想，冬季里的苦读，学子在这里沉思，小树在这里成材。拔地而起的座座新馆美轮美奂，知识殿堂里蕴藏着人文传统的厚重。遨游书海的三年读研岁月，为我再度走向社会奠定了扎实的基石。

校园生活，缤纷活跃。读研与既往的求学反差很大，课程没有本科乃至高中那般咄咄逼人。除了必修课程需到教室上课，多数都可住在宿舍或教室自修。西方美学的哲思、文艺理论之深厚、现代文学的丰富、当代文学的活跃，都让我感到新奇。忘不了，美学课上，张玉能先生执粉笔立于讲台之上，“美是理念的感性显现”，他的指尖轻叩黑格尔石膏像，粉灰簌簌落成星点。同是讲授美学的邱紫华先生，指向窗外摇曳的树影道：“西方讲比例和谐，而中国美学讲澄怀味象。”文艺理论课上，孙成宪先生讲述德里达的解构主义理论。王先儒老师讲授的禅学，予人一种神秘莫测印象。银发如雪声音平静的他，如同一位修身有度的老僧，彰显一种看破红尘的清醒。现代文学讲座上，激情浪漫的黄曼君老师吟诵《野草》时的抑扬顿挫，引发同学们的共情：“绝望之为虚妄，正与希望相同。”“鲁迅写《狂人日记》，是以肉身作火烛，照见中国铁屋的裂缝。”

导师黄先生治学严格，对人对己，一视同仁。我曾见他严厉批评一个研究生。他问：这本书，你读过没有，有何心得？对方支支吾吾，无言以对。黄老师火了，说：你没有读，你敷衍我。一句话，搞得那位研究生汗流浹背，无地自容！有一次，黄老师给我一个任务——为艾晓明老师的一本新出版的学术专著撰写评论。那是我第一次写书评，心里不免打鼓，如同十五只吊桶打

水——七上八下。书评写出以后，黄老师很不满意，把我狠狠尅了一顿，让我尴尬汗颜至极。黄老师见状，语气有所缓和，嘱我去图书馆搜集相关理论资料，再把文章好好修改一下。第二稿交给黄老师时，他快速扫描一遍，露出不易觉察的满意表情。文章不久在《鲁迅研究月刊》发表。此事于我，既是教训，也是激励，让我铭记至今。

1990年下学期的某日，中文系迎来老作家姚雪垠先生。慕名前来聆听讲座的不单有中文系学生，还有别系的学生。偌大的阶梯教室里，济济一堂，水泄不通，连过道都挤满了人。阳光透过窗户的缝隙，洒在同学们期待的脸庞上。朝阳约莫一竿子高的时辰，姚老先生迈着沉稳步伐走进大教室。他身材不高大，还有些微胖，脸色红润，神采奕奕。姚老讲话，不紧不慢，娓娓道来，幽默风趣，入情入理。从“五四”爱国运动源头切入，链接文学革命的浪潮，然后回到鲁迅、郭沫若、茅盾、叶圣陶、老舍、巴金、冰心等文学大家身上。旁征博引，让聆听者们在文学的海洋里酣畅神游。大教室内不时发出阵阵掌声。

周末，华师常有各种活动：露天电影、校园舞会、英语角、学术讲座……在华师看露天电影，别有一番情趣。在社会上的影院看电影，大都比较安静，没有喧闹，也少了观影的激情。在华师看露天电影，感觉绝对两样。观影者想喝彩便喝彩，想尖叫就尖叫，不含蓄隐忍，也不藏着掖着。当影片出现不妥情节时，哄笑、尖叫或口哨会此起彼伏；当影片出现令人振奋的精彩情节，雷鸣般掌声也会随之爆发。大学生电影节期间，一千艺术家们莅临师大校园：孙道临、孙飞虎、陈佩斯、朱时茂、殷秀梅……孙道临一如既往地严肃认真，陈佩斯照例是幽默滑稽，殷秀梅显得秀外慧中。扮演蒋介石的“专业户”孙飞虎一反银幕上的矜持、阴鸷，毫无明星架子，显得特别平凡，他在与大学生们交流互动时说，儿子因老爸总扮演老蒋，也跟着“倒霉”，总是被同学奚落；说自己长年在外面拍电影，孩子成了没人管的断线风筝，搞得他为孩子成长很是头痛。他边说边拱手作揖，“希望在场的老老师们！小老师们多出主意，不吝赐教，现场提供教育孩子的秘方，我孙飞虎在这里给各位鞠躬了！”半开玩笑半认真的模样，逗得在场师生开怀大笑！

此情可待成追忆

历史，既漫长，也短暂；现实，既慷慨，也吝啬。1992年6月的一天，天空布满云翳，我和几位即将奔赴深圳的研究生同学打包行李。告别武汉，告别桂子山的心情，有如彼时天气，几分沉重，几分郁闷，像《弯弯的月亮》歌里唱的，我的心充满惆怅，忧伤穿过了我的胸膛。《红楼梦》里小红（林红玉）有言：“千里搭长棚，没有不散的筵席。”犹记当年，在登上南下列车的那刻，我曾在心中默默向武汉、向桂子山道别的情景。那一瞬间，我才真正明白，难舍难分、缱绻惆怅是一种怎样的滋味。

我在想，若是能够留在桂子山华师校园该有多好！然而，南方的火热，特区的奇崛，远方的召唤，让我做出别故乡、走异地、拓新路的人生选择。

作家柳青曾云：“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三十多年过去，如今回眸反思，武汉的雄奇、热烈和豪迈，桂子山的秀美、幽静、睿智，让我对“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样一个“人之为人”的哲学命题，似乎有了一定的理解和体悟。

感谢武汉，感谢华师，为年轻时候的我注入向上向善、勇毅前行的力量，使我在奔向诗与远方之际不惮于历险和吃苦，经受了各种各样的严峻考验，成为一个特区建设者和文学写作者。时间将会冲淡乃至消弭许多东西；但它冲不走我对武汉、对桂子山这个生命旅途中最美驿站的眷恋和感恩之情。我相信，这种情感将会随着时间的推移日益加深、恒久不变。正所谓：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周思明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文艺评论家协会会员，广东省作协文学评论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文艺评论家协会顾问。出版文艺批评著作四部，长篇纪实文学一部。

说起节日，其前面的定语常常都是“欢乐”，因此每每到了过节时分，“欢度佳节”总被用来应景儿，这四个字简直能以不变应万变。不过有些节日却是不宜欢度的，比如清明节、中元节和送寒衣的“十月一”。端午也渐渐地被列入中，因和屈原投江有关，适宜的是缅怀。近年来，这在很多人的意念里好像是达成了某种共识，因此端午我收到的问候都是“端午安康”。不知从何时起，七夕被当成了中国情人节来过，七夕来临时我便也常收到大同小异的祝福，基本上是只管收，回复得很少，因为实在是不知该说什么。若是较个真儿，在我心里，这也是个不宜欢度的节日，尽管是传说中的牛郎织女一年一度鹊桥会。当然，一年能一会肯定是比连一会也没有要强，这个必须得承认。可是，不正因为一年仅仅只有一会，所以其实很无语吗？

小时候在乡村，每到七月七，我就会听到大人们念叨“七月七，眼泪滴”，这雨就是织女在抹眼泪。印象中，逢到这一天确实也常常下雨。到了晚上，大人们会呵斥小孩子们不要乱跑，说牛郎织女正在团圆，别打扰了他们。照例也会有好奇的孩子问牛郎织女的故事，然后呢，大人们也照例会讲一下。因此我从小就听得烂熟。长大后看书中也有，这故事从人们口中搬到了纸上。而长大的我对这故事却起了逆反之心，觉得它处处破绽。

如果仔细推敲，神话传说故事在逻辑上往往不大靠得住，会裂出很多缝隙。可能恰恰也正是这些缝隙印证着民间想象力能够挥发出多么璀璨的光芒，让故事们具备了多么迷人的容量。想想看，如果严丝合缝密不透风，那岂不就成了现实故事，哪里还能算是传说呢。可话说回来，故事与故事也有分别。夸父逐日、嫦娥奔月、女娲补天这些因为特别磅礴肆意，让我感觉只被这故事的气势笼罩住就好，就可以抓大放小。而牛郎织女的故事呢，或许是气势不够，反正是没有笼罩住我，就让我有了些底气来驳问。

且让我按照从小听到的版本来简单捋捋：一个苦命少年，家境清贫，双亲过世，只有一个懦弱哥哥和一个凶悍的嫂嫂，这人物结构有些像武松、武大和潘金莲。但弟弟没有武松强悍威武，嫂嫂也没有潘金莲香艳俏美，更没有丰满的情欲要去勾搭叔叔，她最看重的是那点本来就微薄无比的家私。于是终于有一天，弟弟被哥哥驱逐出门，分得的唯一财产便是一头老牛。这头牛陪他长大成人，因此他就被人称为牛郎。老牛是一个仙，很久以后牛郎才知道这个。在中国的神话传说里，尽有这样来历不明深藏不露的仙。这仙往往还是以极低的姿态形式出现：观音扮成老嫖，太白金星装成乞丐，小龙女在荒野牧羊……以苦弱来考验凡人的仁善是仙家们的惯用伎俩。牛郎很疼爱这头老牛，他经住了这考验——这考验的准确性我不太信服。老牛是牛郎唯一的财产，也是陪伴，换作是谁谁也能经得住考验。这不是考验，几乎只是自私的本能。

老牛有一天忽然开口说话了，既然是仙牛，话便是天机，天机不可泄露，泄露者死，这意味着老牛也快死了。他指导牛郎说王母娘娘的织女们会在附近的湖里洗澡，他可去湖边遇妻。老牛之将死，按理其言也善，只是这善却让我疑猜：一、老牛当初在天庭做过可能与王母娘娘有过节，不然不会专和她的织女们过不去。二、他很可能多次偷看过织女们洗澡，甚至有可能因此被吃了凡间。

但牛郎不想这么多，只兴奋耐耐地要去占这个大便宜。于是某年某月某一天，他来到湖边，以偷衣衣服定了妻。我便又困惑：一、洗澡的仙女毕竟也是仙女，不至于连一件贴身衣服也变不出来。孙悟空有七十二变，她还不济，一变两变总是可以的吧？怎么就被形势逼到这个份儿上呢？二、牛郎对织女到底是否一见钟情？这答案显然是否定的。一群美女裸浴，他早就花了眼。那便又得出个结论：他对织女不过是瞎猫撞了只死耗子，捡到筐里便成家。

但民间传说可不管那么多，这两位接下来的任务就是必须相爱留下。为牛郎安顿了家室，老牛便死了，遗言叮嘱要留下牛皮，一是作为纪念，二是关键时刻可以派上用场。牛郎一一遵守。然后他和织女不可理喻地过上了幸福生活，这幸福在儿女双全时抵达了高峰，高峰之后是悬崖，然后一直落、落、落到深渊里去。王母娘娘这个既强悍又冷酷的女人不允许织女留在凡间，在某一天亲自将她掳走。牛郎情不自禁追妻，披上了那张牛皮——在此之前牛郎没有忘记两个孩子，将孩子们放在了箩筐里，我觉得这是这个最合情感逻辑的地方——牛皮果然有着非凡法力，载着他们飞天而去。眼看要被追上，王母娘娘将头上的簪子拔下一去，簪子顿时化成了银河。我觉得这是这个故事里最浪漫优美的一幕。漫漫银河就此有了出处，灿灿星光汇聚在了一起。不过最浪漫优美的一幕却是由王母这个被严重丑化的女人做出的，多少让我觉得怪异。我们切莫忘记董永和七仙女也是她拆散的——很惭愧，我经常把董永七仙女与牛郎织女这两个故事搞混——她似乎是个极善解打鸳鸯的变态狂。此节里我还有点好奇：王母娘娘看见牛郎披着的那张牛皮会是什么感觉？我想，她一定认明张牛皮。

这天上人间的故事至今还没有完成，它还有一个众所周知的无比悠长的尾巴。每年七夕，无数喜鹊要为他们相会搭桥。在我看来，其实不必也罢。一个在天庭，一个在凡间，说什么好呢？她说云彩他说地，他说庄稼她说霞？最有共同语言的是两个孩子，那么就说说女儿的衣服？儿子的身高？或者讨论讨论儿女的抚养问题：是由牛郎继续带着在凡间还是由织女想办法给他们在天庭落户？这于孩子的前途命运多么重要，简直等同于于是去读清华北大还是去读本地技校。而也正因为有这两个孩子，他们连最平常的夫妻之事也无法实施。况且，即便孩子们睡了，还有那么多喜鹊

异，但那种纯粹、坚定、不畏艰难的爱情，仍显珍贵。牛郎织女每年七夕一会，也让我们再次把目光转向久违的星空。曾有天文学家对银河中的牛郎星与织女星产生浓厚的兴趣，反复对它们进行观测，得到了令人惊叹的发现，这两颗神秘的恒星之间的距离远超我们的想象——它们相距约16光年，即使以光速行驶，也需要16年才能相会。而且，牛郎星与织女星分别以每秒约26千米、14千米的速度在远离地球，由于它们处于自行运动的状态，还在不断相互远离中，是距离产生美，还是因距离产生了嫌隙？不得而知。这要是按照神话的设定，喜鹊们怕是要没日没夜地飞，搭的鹊桥估计得绕地球好几十亿圈。（周璐）

天上与人间

□乔叶

听着呢。再想想，他们二人一个永远颜如玉，一个遮不住满头霜，多半也就是相顾沉默，什么也说不

得，什么也做不得。——行文至此，不由嘲笑自己：就你这等俗人还真不能或者说不配去读神话故事，一读就想解构，且解构到了尘埃里。

如果说神话故事的搭建接近于小说，必得依赖逻辑和细节，那诗歌就轻松多了，尽可以让情绪在字里行间隔空跳跃。简略查一下文学史，早在《诗经》的《小雅·东东》中就有了关于织女和牵牛的描述：

维天有汉，鉴亦有光。
跂彼织女，终日七襄。
虽则七襄，不成报章。
皖彼牵牛，不以服箱。

以我浅薄的理解，这时的织女和牵牛还纯粹只是星星，他们位列高不可及的夜空中，人们仰望望边揶揄吐槽：织女星您织不出布，牵牛星您拉不了车。那些如天上星星般的贵人们，你们到底能干点儿什么实际的事儿呢？

而在《古诗十九首》中，他们两位就被确定了感情：

迢迢牵牛星，皎皎河汉女。
纤纤擢素手，札札弄机杼。
终日不成章，泣涕零如雨。
河汉清且浅，相去复几许？
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
杜牧的《秋夕》也是我很爱的七夕佳作：
银烛秋光冷画屏，轻罗小扇扑流萤。
天阶夜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

这是一首宫怨诗，写的是宫女生活。情调闲适，骨子里也还是孤寂。孤寂就是孤独。孤寂就是孤寂，寂寞是重心，所以会有“冷画屏”和“凉如水”。

关于宫女们过七夕的非虚构作品，我读到的最详细的情节是在《宫女谈话录》这本书里，曾贴身服侍过慈禧的小宫女荣儿如此讲述：

“……说是七月七，其实打从七月初六就忙活起来了。十来岁的一伙小太监，帮着宫女们搬来青瓷钟形深斗的水盆。在廊檐下，太阳能照到的地方，依次摆好，开始晒水。……千万莫小瞧晒水，真不是简单的活，要旨是得把水晒出一层皮，水皮上放一根针，水能把针托起来。……通常水晒到初七的偏晌午，足以起皮。经验丰富的太监早早用鼻尖试验——鼻子尖轻轻地挨到水面上，凉丝丝，又不沾水，还能轻轻地按下一个坑，即说明皮，也就是绷劲有了。”

晒水是为了托针，这个游戏也叫丢针看影。晒好了水，午饭后，慈禧便亲临现场，游戏启动。先由一个宫女代慈禧祈福，求织女保佑她年老眼明万寿无疆：“……宫女用指甲拈起一根绣针，屏气凝神地将其置于针孔，针南北向，尖向北，孔朝南，要让太阳光从针孔中射过去，这叫红日穿窗。而卧在水底的针影，顶端有个小小的白点，那是针孔里漏下来的阳光。整个画面，不能有一丝丝偏差。万一针孔侧了，效果不佳，岂不败兴！所以，唯有事先操练又操练。接着，众人一哄而上丢针时，气氛则要轻松愉悦得多。有的针影像个梭，证明能织布；针影一头粗一头细，那是砧杵，说明洗衣服干净，是个利索人；也有就是个针影，那是能扎会绣；像支笔的，是让你描龙画凤；像棒槌的，是织女嫌你笨；最后，针没放平，沉到水底，那就是与织女无缘。”

七夕夜里还有一场穿针赛：“……在昏昏的月色下，凭着感觉，穿二十个针，每十个一组套在竹签子上，竹签子的头上还要用带子打上蝴蝶结，以免针掉下来。完工后，交四格格检验。把针穿齐者，会获得重赏。赛完，照例是赏瓜，让大伙过一个欢快的晚上。散会后，与最知心的姐妹，结伴来到藤萝架下，葡萄园里，凡是月影儿能筛下的地方，用一盆净水占卜个的运气。在这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日子，谁要是能从盆里看见喜鹊的身影，她便能走好运。特别是那些年龄渐大的宫女，那种痴心更甚。因此，一直熬到东方现出鱼肚白。”

此书的整体气息颇为黯淡压抑，这段讲述中出现了几个鲜有的词：“忙活”“轻松愉悦”和“欢快”，让我读得五味杂陈。细细品去，“忙活”中尽是虚空，“轻松愉悦”中尽是沉重忧愁，“欢快”中也尽是悲伤啊。

忽然想起舒婷那首著名的《神女峰》。船过神女峰，诗人听闻了神女矗立在此遥望爱人的传说，便写下了如此诗句：

美丽的梦留下美丽的忧伤
人间天上，代代相传
但是，心
真能变成石头吗
为眺望远天的杳鹤
错过无数次春江月明

沿着江岸
金光菊和女贞子的洪流
正煽动新的背叛
与其在悬崖上展览千年
不如在爱人肩头痛哭一晚
“在爱人的肩头痛哭一晚”，这真像是七夕夜的牛郎织女。一年一会意味的是团圆吗？也许更是残缺。尽管聊胜于无，到底也还是深透人性——神话的主角貌似是神，但在神的皮肤下，全都是人。每一个神，都是人。也因此，以银河为镜，每一个天上的故事映照的，都是人间。

乔叶

北京老舍文学院专业作家，北京作协副主席。曾获茅盾文学奖、鲁迅文学奖等多个文学奖项。